重庆市水利局

关于市六届人大三次会议第0614号建议

办理情况的答复函

王珂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的建议》（第0614号）收悉。经征求市发展改革委、市农业农村委、市财政局、市文化旅游委意见建议后，关于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建议事项已经采纳。现将办理情况回复如下。

首先，感谢您对重庆水利事业的关心和支持！

2024年4月22日至24日，习近平总书记在重庆考察调研中对中国式现代化重庆篇章提出明确要求：“中国式现代化是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相协调的现代化”。我市积极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在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和坚强领导下，“做好水文章”成为全市重点水利工作之一，全社会水文化认知度和水利行业认同感大幅提升。我们始终紧紧围绕新时代治水实践，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建设，打造政府、科研院所、媒体、大众信息交流共享平台，并加大水利遗产保护与宣传，形成水利遗产保护利用全民认识、社会共同参与的良好氛围。

我们赞同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对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利用”的建议，及时主动对接市发展改革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委、市文化旅游委以及秀山县政府，详细了解文物、遗产保护相关政策及前期工作推进情况，并就该工程保护利用机构设置、工作思路、方案设计、项目立项、资金筹措等多方面进行系统指导，达成一致共识，为下步工作开展奠定了良好开局。

除水利部门外，市级多个部门对全市涉水项目、水利工程建设、水利遗产保护以及水文化建设工作方面，分别在资金、技术及科研人才方面都给予了大力支持。为更好加强对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的保护利用，我局将全力配合秀山县政府，加强对古堰保护、传承、弘扬和利用工作的指导，具体做好四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建议县政府组建巨丰堰保护利用工作专班，提高认识、凝聚共识、形成合力。支持县政府编制《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保护与利用实施方案》，全过程指导开展水利遗产保护工作。

二是建议县政府建立遗产管理机构。指导县政府成立古堰保护开发以及利用管理专职机构，明确具体职责和权限，推动制定并颁布遗产保护管理具体办法、措施和有关工作。

三是指导挖掘水利遗产文化价值。结合全市水文化规划，指导秀山县进一步提升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社会文化服务功能，完善遗产展示展陈体系建设、遗产特色活动开发、宣传体系建设以及遗产区景观与文化提升建设。

四是积极协调市级有关单位，争取巨丰堰申报第九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持续跟踪、指导秀山县做好相关保护管理工作，做好巨丰堰世界灌溉工程遗产农旅与文旅融合开发工作。

此答复函已经刘忠局长审签。对以上答复您有什么意见，请及时通过人大代表全渝通应用代表议案建议场景进行评价。

 重庆市水利局

2025年4月22日

联 系 人：姚能霞

联系电话：89073165

邮政编码：401147